

不干胶产品技术指标

代号	S2SG4		
名称	SF507热敏纸/高粘永久胶II/蓝格		
面材	SF507热敏纸		
胶水	高粘永久性丙烯酸胶II		
底材	60g/m ² 蓝色格拉辛纸		
技术指标		单位	方法
面材			
定量	75±10%	g/m ²	GB/T 451.2-2002
厚度	80±10%	μm	GB/T 451.3-2003
白度	≥80	%	GB/T 7974-2002
显色光密度	≥1.20	—	GB/T 28210-2011
防水	≥80	%	GB/T 28210-2011
防油	≥80	%	GB/T 28210-2011
防酒精	≥60	%	GB/T 28210-2011
面材表面有良好的抗水、抗油及抗酒精的热敏保护涂层，防水、防油、防酒精，具有良好的热敏图像保存性能。配合打印头寿命可达100公里，不含双酚A，适用于工业条码、物流标签等。			
胶粘剂			
初粘力	≥15或纸撕裂状态	N	FTM9, ss
90°剥离力(20min)	≥7.5或纸撕裂状态	N/25mm	FTM2, ss
最低标贴温度	10℃		
使用温度	-20℃—+70℃		
本产品采用加胶型高粘永久性丙烯酸类胶粘剂，在诸多包装材料上均有优异的表现性能。此胶粘剂符合FDA第175.105项，可用于食品、药品及化妆品等产品的非直接接触贴标用途。			
底材			
克重	60±10%	g/m ²	GB/T 451.2-2002
厚度	53±10%	um	GB/T 451.3-2003
纵向抗张强度	≥5.0	kN/m	GB/T 12914-1991
印刷及加工			
可用于大多数传统印刷方式进行印刷。由于产品的热敏特性，应避免超过50℃的加工环境。含酒精或挥发性有机溶剂的油墨可能对热敏层产生破坏。用于柔性版印刷时，推荐使用UV或水性油墨及光油。印刷前建议对油墨先行测试。			
储存及保存			
应避免长期暴露在50℃以上环境中或阳光直接照射的情况保存。 在温度23±2℃、相对湿度50±5%的情况下，有效期为9个月。超过有效期的产品，经检验合格仍可使用。			

特别说明：

- 冠豪所有有关材料的说明、技术信息及使用推荐是基于我们认为可信的测试结果，但不构成一种担保。
- 由于产品的使用条件和加工条件不同，在使用之前请测试，避免未知的风险。
- 技术文件以冠豪现行条款为准，冠豪公司保留最终解释权。

地址：浙江省平湖市新仓镇仓庆路888号

邮编：314200

电话：0573-85701995

 网址：<http://www.guanhao.com>

 E-mail：guanhao@guanhao.com
